GB 46602016

表2F3级前雾灯配光性能要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线或区域 | 垂直位置。 +为H-日线上 为H-H线下 | 水平位置： -为V-V线左端 +为V-V线右端 | 发光强度led | 适用要求 |
| 点1、2 | +60° | ±45° | S85 | 所有点 |
| 点3、4 | +40° | ±30° |
| 点5、6 | +30° | ±60° |
| 点7、10 | +20° | ±40° |
| 点8、9 | +20° | ±15° |  |  |
| 线段1b | +8 | -26°到+26° | ≤130 | 所有线段 |
| 线段2h | +4 | -26°到+26° | ≤150 | 所有线段 |
| 线段3 | +2 | -26°到+26° | S245 | 所有线段 |
| 线段4 | + | -26°到+26° | ≤360 | 所有线段 |
| 线段5 |  | 10到+10° | ≤485 | 所有线段 |
| 线段6 | 2.5° | 内5到外10 | 2700 小于线段6 | 所有线段 |
| 线段7 | 6.0 | 内5到外10° | 最大值的50% | 所有线段 |
| 线段8左端和右端 | -1.5°到-3.5° | 22°和+22 | ≥1100 | 至少一个点 |
| 线段9左端和右端 见5.9.3.7。 见5.9.3.5. | -1.5°到-4.5° | 35°和+35° | 2450 | 至少一个点 |
| D区 用垂直极轴的角度网案表示坐标轴。 | -1.5到-3.5° | -10到+10° | ≤12000 | 整个区域 |

5.9.3.5 根据制造商或申请人的要求，按7.1.3.12要求提供两只组成一对的前雾灯可单独测试。此 情况下，两灯在表2中规定的线段6、7、8、9和D区域测得的读数的和的一半应符合限值要求。然面， 在线段6处，每个前雾灯都应达到最低配光要求的50%。 5.9.3.6图3的线段1到线段5之间区域的光分布应足够均匀。不应在线段6、7、8、9之间的区域 内有影响良好可见度的明显光强变化。 5.9.3.7 根据表2的配光要求，在包含点1到点10和线段1的区域内，或线段1和线段2之间的区 域内，可出现不超过175cd的单个点或条纹，只要单个点的锥形立体角不超过2°或条纹的宽度不超过1°。 如有多个点或条纹出现，则应最小间隔10°。 5.9.3.8 其他方面应符合以下要求： a）对于整流器未和光源整合的气体放电光源前雾灯，在其未经历点灯超过30min情况下，启动后 4s.其在水平0°垂直-2°处的发光强度应大于1080cd： b）对于符合5.8.2要求的自动变光前雾灯应按6.4.1.1.2进行系统的符合性检验时，光照强度应在表 2中规定的照度值60%和100%范围内： 1）检测机构应验证系统是否提供自动变光，并达到良好的路面照明且不引起驾驶员或其他道路侵 用者的不舒适： 2）配光性能检测应按制造商或申请人的说明进行。